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

资金占用情况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10385 号

关于对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及其他关联方占用资金情况 的专项审计说明

信会师报字[2019]第 ZB10385 号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贵公司”）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以下简称“汇总表”）。该汇总表已由贵公司管理层按照监管机构的有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一、管理层对汇总表的责任

管理层负责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国务院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印发的《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证监发[2003]56 号）及其他相关规定编制汇总表以满足监管要求，并负责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汇总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汇总表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汇总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汇总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汇总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汇总表编制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汇总表

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专项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专项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贵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的财务信息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监管机构的相关规定编制以满足监管要求。

四、编制基础和本专项审计说明使用者、使用目的的限制

我们提醒汇总表使用者关注，汇总表是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为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要求而编制的。因此，汇总表可能不适用于其他用途。本专项审计说明仅供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年度报告披露之目的，不得用作任何其他用途。本段内容不影响已发表的审计意见。



中国注册会计师：惠增强（项目合伙人）



中国注册会计师：刘晶静



中国·上海

2019 年 4 月 15 日

附件 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度非经营性资金占用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往来情况汇总表

编制单位：新疆东方环宇燃气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非经营性资金占用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 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8 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8 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8 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8 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前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小计										
总计										
其他关联方往来	资金往来方名称	往来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上市公司核算的会计科目	2018 期初往来资金余额	2018 度往来累计发生金额（不含利息）	2018 度往来资金的利息（如有）	2018 度偿还累计发生金额	2018 期末往来资金余额	往来形成原因	往来性质
大股东及其附属企业	昌吉高新明德燃气有限责任公司	联营企业	应收账款	3,980,380.37	5,747,247.36			9,727,627.73	销售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昌吉环宇世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收账款		3,509,678.44		2,551,666.79	958,011.65	销售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新港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收账款		2,268,299.48		1,976,422.23	291,877.25	销售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工业建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收账款		353,333.51		153,333.51	200,000.00	销售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昌吉市东方环宇酒店管理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收账款		419,889.90		337,522.07	82,367.83	销售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东方环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收账款		2,067,700.00		2,067,700.00		销售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有限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收账款		430,650.58		430,650.58		销售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公司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付账款		2,026,146.00		2,026,146.00		2,026,146.00	采购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东方环宇电力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李明之弟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付账款	1,111,532.46			1,000,000.00		111,532.46	采购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东方环宇建筑安装工程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付账款	961,125.57			961,125.57			采购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昌吉环宇世纪城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付账款		148,237.09		148,237.09			采购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工业建材有限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应付账款	27,583.15					27,583.15	采购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昌吉市环宇邻里中心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应付款		60,327.80		60,327.80		60,327.80	水电物业服务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新疆东方环宇投资(集团)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应付款		19,250.00		19,250.00		19,250.00	物业服务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阜康市东方环宇房地产开发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应付款		58,220.24		58,220.24		58,220.24	物业服务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阜康市东方环宇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应付款		6,064.26		6,064.26		6,064.26	物业服务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昌吉东方广场物业服务有限责任公司	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其他应付款		767,497.06		767,497.06		767,497.06	水电物业服务往来款	经营性往来
上市公司的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										
关联自然人及其控制的法人										
总计										

企业法定代表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营业执照

(副本)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10101568093764U
证照编号 01000000201808150101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 61 号四楼

执行事务合伙人 朱建弟

成立日期 2011 年 1 月 24 日

合伙期限 2011 年 1 月 24 日至 不约定期限

经营范围 审查企业会计报表，出具审计报告；验证企业资本，出具验资报告；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出具有关报告；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

【企业经营涉及行政许可的，凭许可证件经营】



登记机关



证书序号: 0001247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二〇一八年六月一日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 上海市黄浦区南京东路61号四楼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制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

批准执业文号: 沪财会[2000]26号(转制批文 沪财会[2010]82号)

批准执业日期: 2000年6月13日(转制日期 2010年12月31日)



证书序号: 000194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 批准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 朱建弟



证书号: 34 发证时间: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有效期至: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七日



证书编号: 110001540002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2001年04月28日
 证书持有人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取得之日起，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姓名: 邵增强
 注册号: 110001540002



姓名: 邵增强
 Full name: 邵增强
 性别: 男
 Sex: 男
 出生日期: 1968年10月01日
 Date of birth: 1968年10月01日
 工作单位: 华伦会计师事务所
 Working unit: 华伦会计师事务所
 身份证号码: 630104196810010012
 Identity card No: 630104196810010012



2012年 2月 6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用章调入
 After the holder is transferred to

2012年 2月 25日

2012年 2月 25日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自取得之日起，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12年 2月 27日

- 注意 事项
- 注册会计师行业，为会计师事务所执业及
 - 本证书由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受法律、法规和
 - 本证书由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 注册会计师执业行为受法律、法规和
 - 本证书由本人使用，不得转让、涂改、

NOTES 2011.8.2

- When practicing, the CPA shall show the above this certificate when necessary.
- This certificate shall be exclusively used by the holder. No transfer or alteration shall be allowed.
- The CPA shall comply with the discipline and standards of CPA.
- In case of book, the CPA shall sign the name of the CPA on the back of the certificate of this.

CPA 注册 2013

CPA 注册 2014

CPA 注册 2012

合格

2012年 2月 27日

2012年 2月 27日



姓名	刘晶婷
Full name	
性别	女
Sex	
出生日期	1989-09-19
Date of birth	
工作单位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北京分所
Workplace	
身份证号码	152201198909191522
Identity card No.	

执业证书编号: 310000061632
No. of Certificate
所属会计师事务所: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Associat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18年05月18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在有效期内有效, 持证者须一年一度检验。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e renewal.